

附件 4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(参考格式)

项目名称：桃星村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工程

县级项目主管部门：大埔县桃源镇人民政府（公章）

填报人姓名：邓舒尹

联系电话：13421040496

填报日期：2023 年 6 月 20 日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。

将撂荒耕地复垦，去除杂草杂物，锄翻土平整，种植粮食作物。

（二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到会村民代表一致举手表决通过：同意确定撂荒耕地（细砂坪厕所旁边、礅子头、坳下子）复耕复种，包验收合格，每年、每季、每亩村委会给予激励补贴 2800 元，预计 12 亩，折款 3.36 万元支付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。

2022 年 10 月 23 日前细砂坪、礅字头、坳下子复耕 12 亩耕地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

由资金使用单位桃星村进行自评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论

根据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中给定的评价指标进行评分，本项目自评得分为 96.61 分。整体来看，该项目前期进行了充分论证，资金到位及时，支付规范，监管到位，为群众生活生产提供了极大便利，得到群众满意和一致好评。

四、绩效指标分析

（一）决策分析

1. 项目立项情况。

(1) 论证决策。

到会村民代表一致举手表决通过：同意确定撂荒耕地（细砂坪厕所旁边、礅子头、坳下子）复耕复种，包验收合格，每年、每季、每亩村委会给予激励补贴 2800 元，预计 12 亩，折款 3.36 万元支付。

(2) 目标设置。

施工成本控制在预算金额内，按时完成工程。

(3) 保障措施。

定时通报工程进度。

2. 资金落实情况。

(1) 资金到位及时。

(2) 资金分配规范合理。

(二) 管理分析

1. 资金管理。

(1) 资金支付。

资金支付率为 100%。第一次支付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14 日，支付金额 1 万元。第二次支付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09 日，支付金额 1.9325 万元。

承包期：2022 年番薯种植到收成期。

(2) 支出规范性。

资金支出严格按照预算金额，未截留。未超出，未挪用。

2. 事项管理。

（1）实施程序。

项目按照按规定程序实施,向镇级报备，完工后进行验收，验收合格进行财审，按照财审金额支付尾款。

（2）管理情况。

由镇级驻村领导及驻村组长、监委会成员对资金使用及工程项目进行监管。并在村民代表大会上对工程进度及资金使用进行公示。

（三）产出分析

1. 经济性。

该项目严格按照预算进行，未超出预算。该项目进行造价咨询，符合市场价格，且严格按照财审金额进行支付。

2. 效率性。

该项目能够及时按照合同规定时间内完工，通过了村级验收。

（四）效益实现度分析

1. 效果性。

牢牢守住国家粮食安全底线，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和耕地保护，有效解决我村农村耕地撂荒问题，毫不放松抓粮食生产。

3. 公平性

该项目经过村民小组长及村民代表大会讨论，得到大家一致

认可。群众满意度为 100%。

四、主要绩效。

2022 年 10 月 23 日前细砂坪、礅子头、坳下子复耕 11.73 亩耕地。

五、存在问题。

项目预算控制有待加强，预算控制是实现预算收支任务的关键步骤，也是整个预算管理工作的中心环节。由于工作突发等不确定情况，造成年中追加或者调整预算。

六、下一步工作计划。

加强预算控制，提前谋划项目，避免年终追加或者调整预算。